

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中介服务

用 户 需 求 书

项目名称：捷胜镇沙角尾村和美乡村示范点建设项目设计服务

服务类型：工程设计

项目业主：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 期： 2025 年 10 月


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2. 须具备工程设计建筑行业(建筑工程)乙级，市政行业(给水工程、排水工程、道路工程)乙级资质，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；
3. 信用良好，近三年在工程设计服务业务方面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捷胜镇沙角尾村和美乡村示范点建设项目设计服务
2.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

项目内容： 主要对沙角尾村基础设施、人居环境、绿美生态等方面进行综合提升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，推动海洋农文旅融合发展，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点，配合巩固龟龄岛东海域国家级海洋牧场示范区，以及助力捷胜创建海洋种业产业园示范区。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：1. 增强绿美生态建设。对村内主要道路沿线绿化景观进行提升，合理布局补栽补种，实现“见缝插绿”。2. 提升人居环境品质。强化村内剩余农房风貌管控，外立面改造约 80 栋，实现应改尽改，并进一步活化利用闲置农房作为休闲服务节点。

3. 委托单位：汕尾市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

4. 资金来源：社会性资金

5. 采购金额：28.32 万元

6. 服务金额说明：服务金额参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导则 2021 版》文件标准计取，暂定为 28.32 万元，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为捷胜镇沙角尾村和美乡村示范点建设项目设计服务，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完成工程设计方案设计（含初步设计，如需）服务工作，出具相关服务成果，并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。

四、服务要求

1. 服务时限要求：自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交设计成果文件。

2. 技术服务单位要求：

（1）熟悉当地设计技术标准及相关工作流程；

（2）本项目设计任务比较紧急，响应及时，工作服务态度好。

3. 人员要求：

服务本项目人员须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要求中选机构项目负责人1名（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）及其他相关专业技术人员1名或以上（具有相应的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），参与本项目专业技术人员须能满足项目质量、进度等整体要求。

4. 其他要求

（1）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书后，须于1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单位接洽签订合同；

（2）中选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，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；

（3）工程设计工作完成后，中选机构应将相关成果资料提交项目业主。

五、选取方式：直接选取

六、付款方式

暂定为设计成果交付项目业主并经审批通过后，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款项。实际以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为准。

七、其他要求

中选中介机构若有违反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》及其实施细则行为的，将依法依规处理。